联合国 A/58/180

大 会

Distr.: General
24 July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18

人民自决的权利

人民自决的权利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 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197 号决议要求人权委员会继续对外国军事干预、侵略或占领导致人权、特别是自决权受到侵犯的情况给予特别注意；并请秘书长在题为“人民自决的权利”的项目下，就此问题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 A/58/150。

** 本报告在最后期限 7 月 18 日之后的五天提交，以便完成就报告中所列资料进行的内部的协商。

03-44363 (C) 010803 110803

一. 导言

1. 2003 年 5 月 22 日，秘书长向各国政府发送一份普通照会，提请它们注意第 57/197 号决议，并请它们提交与该决议相关的任何资料。

2. 迄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收到对秘书长上述照会的一份答复。

3. 本报告概述已收到的答复，并阐述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对“人民的自决权利及其对殖民统治、外国统治或外国占领之下人民的适用”问题的审议情况。

二. 格鲁吉亚政府的答复

4. 2003 年 6 月 30 日，格鲁吉亚国家安全委员会人权问题副秘书办公室所提供的资料转送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这份答复指出，格鲁吉亚《宪法》和法律申明该国的领土完整和国家边界不可侵犯性。《宪法》规定，对格鲁吉亚公民具有重要意义的地方性问题都在不破坏国家主权的前提下，通过当地自治政府解决。一旦在格鲁吉亚全国领土上建立必要的条件，并且设立地方自治机构，就将建立由共和国政务委员会和参议院组成的两院制议会。共和国政务委员会由按比例选举的代表组成。参议院由来自阿布哈兹、阿扎尔自治共和国以及国内其他地区的成员组成，还包括国家总统任命的五名参议员(见《宪法》第 4 条)。由于阿布哈兹和茨欣瓦利地区(前南奥塞梯自治区)的冲突没有得到解决，妨碍了第 4 条生效。议会于 2000 年 3 月和 2002 年 10 月辩论之后，正式确定阿扎尔和阿布哈兹为格鲁吉亚国内的自治共和国，《宪法》作了相应的修正。格鲁吉亚在建国方面遇到最困难、最痛苦的问题仍然是未能恢复国家的领土完整。自称的阿布哈兹和南奥塞梯“共和国”领导人在其分裂的愿望中援引了自决的权利。现代国际法虽然确认自决权适用于现有的国家以及这种国家内部的少数民族，但它不承认这些民族不顾整个国家的意愿单方面分裂的权利。在格鲁吉亚整个冲突过程中，国际社会始终支持该国领土完整和主权的原则。关于阿布哈兹，1993 年以来安全理事会所有决议都表示给予这种支持。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和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也支持格鲁吉亚的领土完整和主权。如果确定阿布哈兹的政治地位是统一的格鲁吉亚的组成部分，并且遣返流离失所者，就可以解决有关阿布哈兹的冲突。格鲁吉亚一方和国际社会正在为此作出努力，然而，阿布哈兹一方只愿意讨论一个问题，即两个平等、主权国家——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之间的可能关系。阿布哈兹的局势比茨欣瓦利地区的冲突更为复杂。格鲁吉亚和奥塞梯双方为解决这一冲突定期进行会谈，国际组织参与了这一进程。格鲁吉亚十分重视通过和平方式解决内部冲突。

三.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

5.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在议程项目 5 之下讨论了“人民的自决权利及其对殖民统治、外国统治或外国占领之下人民的适用”问题。委员会在项目 5 之下

通过了三项决议：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第 2003/1 号决议；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人民行使自决权”的第 2003/2 号决议；关于“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境内情况”的第 2003/3 号决议。

6. 第 2003/1 号决议重申所有人民都拥有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并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658(1990)号决议和第 690(1991)号决议，其中安理会核可了西撒哈拉解决计划。决议指出，尽管取得了进展，但是执行解决计划仍有困难。这项决议敦促双方执行摩洛哥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与秘书长个人特使私下直接会谈期间就解决计划的执行所达成的协定以及秘书长就选民身份查验和申诉程序提出的整套措施。第 2003/1 号决议重申联合国对西撒哈拉人民负有的责任，并重申支持努力按照第 658(1990)号和第 690(1991)号决议组织和监督西撒哈拉人民进行自决全民投票。

7. 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人民行使自决权”的第 2003/2 号决议表示深信雇佣军或涉及雇佣军的活动对和平、安全和各国人民的自决是一种威胁，并且是对各国人民享有人权的一种障碍。委员会欢迎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阻挠人民行使自决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宣传雇佣军活动对人民行使自决权的不利影响，并应要求酌情向受影响的国家提供援助。

8. 关于“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境内情况”的第 2003/3 号决议重申巴勒斯坦人民享有不可剥夺的、永久的和无条件的自决权，包括他们建立主权和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的权利，并期待这项权利的早日实现。